

## 天津市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职责事项信息表

（水资源统计管理、地下水水文观测工作） 信息表

<b>序号</b>	7.1
<b>名称</b>	水资源统计管理、地下水水文观测工作
<b>法定依据</b>	《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》滨党编发【2020】26号，《关于改革调整区水务局所属公益类事业单位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第二条第一项主要职责规定：承担水资源统计管理、地下水水文观测工作。
<b>实施机构</b>	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
<b>职责边界</b>	滨海新区河长制事务中心
<b>运行流程</b>	统计收集数据--汇总全区--对接市级联络人--经同意上报。
<b>运行要件</b>	通知等
<b>责任事项</b>	事前：接通知。 事中：完成任务。 事后：上报。
<b>监督方式</b>	举报电话为：12345 部门举报电话：022-66308609 电子邮箱：hzzswzx@tjbh.gov.cn 来电来访地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塘黄路 188 号